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5
转债代码:113581　　转债简称:龙蟠转债
转股代码:191581　　转股简称:龙蟠转股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蟠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代码:191581
- 转股简称:龙蟠转股
- 转股价格:9.48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10月29日至2026年4月22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了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0,000万元。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29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蟠转债”,债券代码“113581。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龙蟠转债”自2020年10月2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龙蟠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人民币40,000万元。

(二)票面金额: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80%、第三年1.80%、第四年3.00%、第五年3.50%、第六年4.00%。

(四)债券期限:6年,自2020年4月23日起,至2026年4月22日止。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10月29日至2026年4月22日。

(六)转股价格:9.48元/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代码和简称

可转债转股代码:191581

可转债转股简称:龙蟠转股

(二)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龙蟠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兑付。

4、可转债转股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单。

5、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换股份。

(三)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20年10月29日至2026年4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龙蟠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2、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3、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四)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五)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七)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龙蟠转债采用每年付息1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0年4月23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龙蟠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6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9.48元/股。

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8元(含税)。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已经实施完毕,龙蟠转债转股价格由9.61元/股调整为9.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蟠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和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龙蟠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耿燕青

联系电话:025-85803310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36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晓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詹佳、金昉毅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晓杰
任职日期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4年
过往从业经历	1998年7月至2001年9月在吉林省农科院作物研究所任职助理研究员;2006年6月至2007年8月在上海邦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研究部行业研究员;2007年8月至2020年7月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研究总监助理、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决会成员;2020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兼拟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815	华泰柏瑞激励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10月28日	2020年7月3日
	004905	华泰柏瑞生物医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8月16日	2020年7月3日
	005805	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6月25日	2020年4月21日
	006236	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8月31日	2020年7月7日
	460007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5月15日	2018年5月30日
	001398	华泰柏瑞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6月18日	2018年5月30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詹佳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0年10月2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先进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裕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金昉毅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0年10月2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徐晓杰女士简历

徐晓杰女士,中科院上海生命科学院博士。1998年7月至2001年9月在吉林省农科院作物研究所任职助理研究员;2006年6月至2007年8月在上海邦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研究部行业研究员;2007年8月至2020年7月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研究总监助理、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决会成员;2020年7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监。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关于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84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10-22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10-22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10-22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A	凯石岐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33	00843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0月22日起,暂停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直销方式及各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亿元(不含1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2)自2020年10月27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vstone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021-60431122)了解相关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通过华鑫证券代理销售的基金产品,将参加华鑫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0年10月23日(含)起,投资人通过华鑫证券(www.cfsc.com.cn)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定投费率优惠降至1折(具体折扣比例以华鑫证券页面公示为准)。若原申购、定投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鑫证券代理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华鑫证券正式代理销售该基金产品之日起,该基金产品将自动参加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具体实施费率优惠的结束时间及优惠措施以华鑫证券安排为准。

二、咨询方式

1.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vstonefund.com

客服电话:021-60431122

2.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客服电话:95323

三、重要提示

1. 代销机构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

2.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我司及代销机构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协商一致,自2020年10月23日起对通过华鑫证券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鑫证券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基金包括:

中海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395011);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003);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
中海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6);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298);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0299);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74);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878);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0879);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46)。

三、具体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即可享有申购费率最低1折优惠;优惠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以上费率优惠政策如有变更,请以华鑫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3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8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卫股份”、“公司”)董事项琴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94,32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25%,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有的股份及通过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0年7月22日,公司披露《南卫股份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项琴华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56%,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5%(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项琴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94,325	0.225%	IPO前取得:22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7,500股(通过本公司2017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其他方式取得:87,750股(通过本公司2018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其他方式取得:114,075股(通过本公司2019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项琴华	0	0%	2020/8/12~2020/10/2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494,325	0.22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比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项琴华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股票简称:新金路　　股票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0—52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67,344,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5%,本次质押延期购回的股份49,044,5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2.83%,占公司总股本的8.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1,244,5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0.94%,占公司总股本的10.05%。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马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9,078,3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6%,本次质押延期购回的股份44,843,05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1.37%,占公司总股本的7.3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海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4,843,05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1.37%,占公司总股本的7.36%。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16,423,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1%,合计累计被质押106,087,583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1.12%,占公司总股本的17.41%,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购回日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为限售股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刘江东	是	25,020,934	2017年11月23日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5月20日	否	否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7.15	4.11	个人资金需求
刘江东	是	24,023,599	2017年11月24日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5月20日	否	否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5.67	3.94	个人资金需求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是	44,843,050	2019年7月25日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5月20日	否	否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1.37	7.36	经营需要
合计	---	93,887,583	---	---	---	---	---	---	80.64	15.41	---

注:1.上表中刘江东先生股份质押开始于2017年11月,2018年12月,2019年6月,2019年12月,2020年3月,2020年4月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2. 上表中刘江东先生一致行动人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开始于2019年7月,2019年12月,2020年3月,2020年4月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江东	67,344,773	11.05	61,244,533	61,244,533	90.94	10.05	59,637,895	97.38	8,418	0.14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49,078,365	8.06	44,843,050	44,843,050	91.37	7.36	0	0	0	0
合计	116,423,138	19.11	106,087,583	106,087,583	91.12	17.41	59,637,895	56.22	8,418	0.08

注: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被冻结、拍卖等情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上表中刘江东先生限售和冻结数据为董事锁定限售股。

三、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影响。

(二)未来半年内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未有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为106,087,583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的91.12%,占公司总股本的17.41%,对应融资余额35,295万元(本金)。还款资金来源于自筹或其他融资,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三)股东基本信息

1.刘江东先生基本情况

姓名	刘江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1302119751006****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四川东芮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杉板桥路175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10号华润大厦2802
法定代表人	刘江东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04-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MA6BTGEM9L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广告设计、制作;销售:矿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钢材、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家具、机电设备、安防产品、劳保用品、橡胶制品、冶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办公设备、酒店用品、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水果、蔬菜;工程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21,794.33	21,798.39
负债总额(万元)	17,968.58	17,104.32
营业收入(万元)	0	0
净利润(万元)	-868.32	-30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9.58	0
资产负债率	82.45%	78.47%
流动比率	0.13	0.16
速动比率	0.13	0.16
截止2020年10月20日各类借款总余额(万元)	11,850	
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万元)	11,850	
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无	
结合股东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分析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无	

注:1.上表中金海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2.上表中金海马公司截止2020年10月20日,各类借款总余额11,850万元及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11,850万元,为金海马公司向质权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的44,843,050股对应的剩余融资借款金额。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与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除上述质押外,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被冻结、拍卖等情形。

四、其他说明

(一)目前,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二)2020年10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将其所持本公司质押到期的12,200,000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16,423,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1%,合计累计被质押106,087,583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1.12%,占公司总股本的17.41%。

(三)2020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刘江东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8,275,46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183,6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一)质押延期购回协议书。

(二)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出具的函。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3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16号),公司现就问询函问题回复如下:

1、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6.4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53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新增在建工程的投入明细、完工程度、施工进展是否项目规划相一致,并结合你公司项目进展、项目经营状况等情况说明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回复:

(一)新增在建工程的投入明细、完工程度、施工进展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6.4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53亿元,新增投入主要是子公司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汽文旅”)继续原建设项目投入2.55亿元、子公司马鞍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研发楼项目投入22.22万元,子公司重庆顾地塑胶电器有限公司投入97.44万元。另外母公司原部分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214.05万元、其他子公司零星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93.42万元。具体项目的明细、完工进度、施工进度见表:

在建工程新增明细投入明细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项目计划工期	项目实际期是否与计划一致	2020年6月30日
梦汽文旅基础项目	99,960.00	2017—2018	因资金短缺,工程停工,与计划不一致	63,236.27
马鞍山顾地研发楼	1,500.00	2017—2021	是	949.86
重庆顾地项目小计	502.50			278.56
新厂房二期(PVC车间粉尘治理系统)	72.50	2017-2017	是	35.19
PPR20-32双层高速生产线2套	270.00	2019-2020	是	102.65
大口径克拉管生产线1条XZ-PE1500(含PP单壁波纹管一套)	160.00	2020-2020	是	140.71
母公司原料车间隔热吊顶项目	150.00	2020-2020	是	131.59
其他工程 小计	720.00			248.11
佛山顾地项目(综合楼与办公楼)	500.00	2011—2021	因资金短缺等原因,工程已暂停	138.38
甘肃顾地零星工程	220.00	2019-2020	是	109.72
合计	103,335.00			64,844.38

在建工程新增明细投入明细对比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新增或转固定资产金额	完成进度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文旅基础项目	37,752.45	25,483.82	80.00%	113.89%
马鞍山研发楼	927.64	22.22	40.00%	63.32%
重庆顾地项目小计	181.11	97.44		55.43%
新厂房二期(PVC车间粉尘治理系统)	35.19	–	98.00%	48.54%
PPR20-32双层高速生产线2套	102.65	–	90.00%	38.02%
大口径克拉管生产线1条XZ-PE1500(含PP单壁波纹管一套)	43.27	97.44	60.00%	87.94%
母公司原料车间隔热吊顶项目	345.64	-214.05	98.00%	95.00%
其他工程 小计	341.53	-93.42	99.00%	68.30%
佛山顾地项目(综合楼与办公楼)	138.38		27.00%	27.00%
甘肃零星工程	203.15	-93.42	80.00%	92.34%
合计	39,548.38	25,296.00		

从上表看出,上述项目除梦汽文旅超预算外,其余均在预算内。

梦汽文旅的在建工程余额63,236.27万元系尚未完工部分投资。公司曾分别于2017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8月24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的议案》,对该项目拟投资99,960.00万元,实施阿拉善沙漠梦想汽车航空乐园-汽车乐园(互动娱乐区)建设项目。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增加项目投资的议案》,由于该项目施工现场地处沙漠,施工难度大